

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公司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书面审核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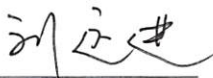
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对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：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，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。符合《企业内部控制规范》等法律法规要求，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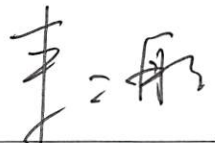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<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>的书面审核意见》之签字页)

监事签字：


刘远进


乐飞军


来二航

2023年4月17日